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2N499148302202510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灵川县中医医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广西鑫潮标牌制作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灵川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印刷服务-广西鑫潮标牌制作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印刷服务-广西鑫潮标牌制作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印刷服务-广西鑫潮标牌制作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LCZC2025-W3-00437	广西鑫潮标牌制作有限公司印刷服务	-	数量要求:按要求合格,印刷工艺:按设计要求,印刷尺寸:按设计要求,印刷数量:按设计要求	数量要求:按要求合格,印刷工艺:按设计要求,印刷尺寸:按设计要求,印刷数量:按设计要求	1	件	-	8635.00
		/			明细 数量要求:按要求合格 纸张要求:按要求合格 工艺要求:按要求合格 装订要求:按要求合格 需要排版设计: 交货时间:2025-05-26 00:00:00 送货地点:按要求合格 其他详细要求:null 上传附件:	-	-		

		/			明细 响应附件:灵川县中 医院(广告制作明细 表)02.xlsx 印刷材料:按设计要 求 印刷工艺:按设计要 求 印刷尺寸:按设计要 求 印刷数量:按设计要 求 其他服务响应:null	1		8635.0 0	
合同总价（元）		8635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捌仟陆佰叁拾伍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LCZC2025-W3-00437	其他印刷服务	1	8635.00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直接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660000012569100015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